

1. 检查单

《药品生产领域检查单》

2. 检查项

对其他违反《药品不良反应报告和监测管理办法》规定的行为的检查

3. 检查内容

检查是否存在违反《药品不良反应报告和监测管理办法》规定的行为

4. 检查标准

药品生产企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，由所在地药品监督管理部门给予警告，责令限期改正，可以并处五千元以上三万元以下的罚款：（七）其他违反本办法规定的。